证券代码:600287　股票简称:江苏舜天　编号:临2014-027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终止本次重大事项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7月29日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本公司拟进行的重大事项为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4年8月5日起停牌不超过30日。

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积极推动本次重大事项的各项工作,积极组织审计机构、评估机构、法律顾问和独立财务顾问等对本次重大事项涉及的相关方开展前期工作,并对本次重大事项方案进行了沟通和论证。

前述重大事项筹划和论证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保密义务,按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重大事项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并根据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经过前一阶段的相关工作,公司与本次筹划重大事项的相关各方展开了充分的协商和沟通,认为继续推进本次重大事项的条件尚不成熟。为切实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重大事项,根据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14年9月4日复牌。

本公司承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2014年9月4日)起3个月内不再商议、讨论前述重大事项。

特此公告!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四年九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747　股票简称:大连控股　编号:临2014-32

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知,公司第一大股东大连大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显集团")持有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12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8.19%)已解除质押。

大显集团于2014年9月2日将持有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10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6.83%)质押给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无限售流通股3,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 0.2%)质押给深圳市金桥信担保投资有限公司,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无限售流通股的质押登记手续。

截止公告日,公司第一大股东大显集团持有公司股份52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51%;此次股份质押后,大显集团持有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103,000,000股,质押股数占总股本的7.03%。

特此公告。

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131　证券简称:利欧股份　公告编号:2014-089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9月3日,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收到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减持股份的通知,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中水新华灌排技术有限公司(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于2014年7月23日至9月2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14,618,6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2%,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减持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价格区间(元/股)	成交数量(股)	减持比例(%)
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14.8.6-2014.9.2	20.00-21.67	5,187,652	1.39%
北京中水新华灌排技术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14.7.23-2014.8.28	20.00-21.46	9,430,979	2.53%

二、本次减持股份前后持股情况对照表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公司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公司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合计	23,824,185	6.39%	18,636,533	4.99993%
	其中:无限售流通股	18,804,500	5.04%	13,616,848	3.65%
	限售流通股	5,019,685	1.35%	5,019,685	1.35%
北京中水新华灌排技术有限公司	持股合计	9,430,979	2.53%	0	0.00%
	其中:无限售流通股	9,430,979	2.53%	0	0.00%
	限售流通股	0	0.00%	0	0.00%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没有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不涉及最低减持价格承诺,未违反股份锁定承诺。

3、本次减持后,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4.99993%,低于5%,不再是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4、本次权益变动的其他情况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9月4日

证券代码:600421　股票简称:仰帆控股　编号:2014--035

湖北仰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仰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4年7月15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因公司拟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4年7月15日起停牌不超过30日。公司于2014年7月22日、2014年7月29日、2014年8月5日、2014年8月12日刊发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2014年8月14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8月14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30日。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已初步确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内容是本公司通过发行股份购买上海凯迪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房地产相关资产,目前公司及聘请的中介机构正在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交易标的和相关各方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因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该事项进展情况,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湖北仰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一四年九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396　证券简称:金山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4-032号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华电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华电集团")正在筹划与本公司有关的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7月21日起进行重大事项停牌;2014年7月28日起因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停牌期间,本公司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每5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

上述停牌期间,相关各方积极推进重大事项的可行性论证及商谈等工作并报请有关部门批准。为配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各方正在对资产进行梳理整合工作,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尚未确定,还需进一步协商,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仍需较长时间,为避免公司股价波动,经申请,公司股票将自2014年8月28日继续停牌不超过30日。

停牌期间,公司将依据进展情况和相关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情况公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鉴于有关事项上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O一四年九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969　证券简称:郴电国际　编号:公告临2014-047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14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工作,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和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湖南辖区上市公司?2014?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通过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以登录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14年9月5日(星期五)下午14:00至17:00。

届时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袁志勇先生、公司财务总监许玉红先生、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王晓燕女士以及相关工作人员将与投资者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就公司经营业绩、生产经营、发展战略等具体情况进行沟通与交流。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9月4日

股票简称:海越股份　股票代码:600387　公告编号:临2014--037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138万吨/年丙烷与混合碳四利用项目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下称:"宁波海越")"138万吨/年丙烷与混合碳四利用项目"一期项目三套主要装置:异辛烷装置(60万吨/年)、甲乙酮装置(4万吨/年)、丙烷脱氢装置(60万吨/年)已于前期相继投料试车,其中甲乙酮装置和异辛烷装置已分别于6月19日和7月3日生产出合格产品(详情请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今日,公司接到宁波海越通知,一期丙烷脱氢装置已打通全部生产流程,于9月2日产出合格产品。

由于投料试车后的生产装置的稳定性还有待进一步观察,部分设备及工艺参数需进行优化调整,生产负荷需逐步提升,产出合格产品后,试生产工作还将持续。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项目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0975　证券简称:新五丰　公告编号:2014-039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14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强化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使广大投资者能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和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湖南辖区上市公司2014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将于2014年9月5日(星期五)下午14:00-17: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络平台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录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本次活动。

公司出席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人员有:董事会秘书罗雁飞女士、证券事务代表解李貌先生等。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9月4日

股票简称:美好集团　股票代码:000667　公告编号:2014-44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4年9月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14年9月1日以书面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共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际到会董事7名,3名独立董事全部出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召开及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关于聘任汤国强先生担任公司执行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人力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聘任汤国强先生担任执行总裁,主持集团日常工作。任期自聘任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执行总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45)。

本议案获得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9月4日

股票简称:美好集团　股票代码:000667　公告编号:2014-45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执行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人力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于2014年9月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同意聘任汤国强先生(简历附后)担任公司执行总裁,主持集团日常工作。任期自聘任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9月4日

附:汤国强先生简历

汤国强先生,1962年生,工科硕士,高级工程师。2008年入职公司,历任公司总裁助理、中工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名流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东莞名流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武汉地产公司总经理、武汉管理中心总经理。现任公司执行总裁。汤国强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600006　证券简称:东风汽车　编号:临2014——031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8月份主营产品产销数据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8月份主营产品产销数据如下:

单位:辆/台

产品类别	产量					销量				
	本月	去年同期	本年累计	去年同期累计	累计增减幅度(%)	本月	去年	本年	去年同期累计	累计增减幅度(%)
汽车合计	15904	16943	172309	169872	1.43	16245	18759	165776	179141	-7.46
经型车	7350	8481	96411	93083	3.58	8653	9563	93064	103128	-9.76
SUV、MPV及皮卡	8554	8462	75898	76789	-1.16	7592	9196	72712	76013	-4.34
发动机合计	15404	12426	131617	118597	10.98	15212	13436	131168	118815	10.40

特此公告!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9月3日

股票代码:601058　股票简称:赛轮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4-078
债券代码:122206　债券简称:12赛轮债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4年9月3日上午在青岛市郑州路43号橡胶谷B栋215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提前3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杜玉岱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本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对单一投资者认购数量设定上限的议案》

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批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9,860万股,发行价格不低于12.17元/股。公司于2014年5月23日实施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上述发行数量及发行价格根据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后,发行数量为不超过10,025万股,发行价格为不低于11.97元/股。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全部事项。

为保护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根据目前的市场环境,结合公司治理结构等实际情况,董事会决定对除已经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确定的发行对象(即青岛煜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煜明投资")外的投资者认购数量设定上限。即: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除煜明投资认购不低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总量10%的股份外,其他单个认购对象及其关联方和一致行动人认购数量合计不超过2,500万股,超过部分的认购为无效认购。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9月4日

证券代码:600260　证券简称:凯乐科技　编号:临2014-052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6月17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因公司拟进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自2014年6月17日起连续停牌。2014年8月1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4年8月15日起继续停牌30日。

公司拟收购对象为TMT(科技互联网、媒体和信息技术)行业企业,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仍抓紧与潜在交易对方沟通协商交易方案;相关中介机构继续协助公司交易方案的论证;因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结合停牌期间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一四年九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4-054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为20,000股,占总股本比例为0.004%;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2014年9月9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概述

1、股权分置改革对价方案要点:以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202,348,992股为基础,由非流通股股东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部流通股股东按比例支付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计25,037,881股,使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3股股份对价,非流通股同时获得上市流通权。

2、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于2005年11月4日经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

3、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日期为2005年11月21日。

二、本次可上市流通限售股份持有人做出的各项承诺及履行情况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承诺及追加承诺内容	承诺及追加承诺的履行情况
1	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同正")	持有的海南海药非流通股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至少在36个月内不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只有价格高于10.0元/股(若自非流通股股份获得流通权之日起至出售股份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事项,则对该价格作相应处理)时,才能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方式出售所持有的海南海药股份。亦无计划在解除限售后6个月以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出售股份达到5%以上。	履行完毕。
2	张景祥	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偿还被代垫股份	履行完毕。

三、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2014年9月9日;

2、本次可上市流通股份的总数2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4%;

3、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限售股份总数的比例(%)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无限售股份总数的比例(%)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冻结的股份数量(股)
1	南方同正	20,851,879	4,219	0.02	0.001	0.001	109,856,530
2	张景祥	15,781	15,781	0.07	0.003	0.003	0
	合 计	20,867,660	20,000	0.09	0.004	0.004	109,856,530

四、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前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国家持股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3、境内一般法人持股	21,007,111	4.24%	-4,219	21,002,892	4.24%
4、境内自然人持股	15,781	0.00%	-15,781	0	0
5、境外法人持股	0			0	
6、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7、股权激励限售股	0			0	
8、高管股份	771,270	0.16%		771,270	0.16%
9.机构投资者配售股份	0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21,794,162	4.40%	-20,000	21,774,162	4.40%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473,395,786	95.60%	+20,000	473,415,786	95.6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4.其他	0			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473,395,786	95.60%	+20,000	473,415,786	95.60%
三、股份总数	495,189,948	100.00%		495,189,948	100.00%

五、股东持股变化情况及历次限售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股东自公司股改实施后至今持股变化情况: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股改实施日		本次解限前已解除限售股份情况		本次解限前未解除限售股份情况		股份数量变化沿革
		持有股份情况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南方同正	39,762,591	19.65	90,459,875	18.27	20,851,879	4.21	注(1)
2	张景祥	10,000	0.005	0	0	15,781	0.003	注(4)
	合 计	39,772,591	19.655	90,459,875	18.27	10,966,746	4.214	

注:(1)为了使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得以顺利进行,公司第一大股东南方同正同意对当时未明确表示同意的十一名非流通股股东中国轻骑集团有限公司、海南省信托投资公司、上海新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平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海南保险职工经济技术开发公司、海口邦达资讯产业服务中心、海南洋浦海中教育实业公司、海南中侨旅业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宏伟电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烟台信安科技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元丰贸易有限公司的执行对价安排先行代为垫付对价2,220,731股。

代为垫付后,未明确表示同意的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股份如上市流通,应当向代为垫付的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偿还代为垫付的款项,或者取得其同意。

(2)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227号),核准海南海药非公开发行不超过7000万股新股。根据2011年8月30日《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暨上市公告书》,此次非公开发行共向8名发行对象合计发行34,745,982股,其中,南方同正获配10,423,830股,其认购的股份自2011年8月31日起锁定期为36个月。该等股份已于2011年8月2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托管及股份限售手续,并已于2011年8月3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后公司总股本由212,848,992股变动为247,594,974股。

(3)2012年9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2年上半年利润分配的预案》:以2012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247,594,974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10股。2012年10月15日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2年上半年利润分配的预案》。2012年10月26日,公司实施2012年上半年权益分派方案,以2012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247,594,974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本次增资后,公司总股本增至495,189,948股。

(4)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编号:1403310001),原公司股东烟台信安科技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南海药限售流通股20,000股已于2014年3月31日过户给张景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中,该部分股份对价安排相应义务由张景祥履行。

2014年8月4日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张景祥以股票形式向垫付方南方同正偿还了为其代垫的股权分置改革对价4,219股(占公司总股本0.009%),南方同正持有海南海药原股份111,307,535股变更为111,311,754股;张景祥持有海南海药原股份20,000股变更为15,781股。

2、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解除限售情况:

序号	刊登(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的日期	该次解限涉及的股东数量	该次解限的股份总数量(股)	该次解限股份占当时总股本的比例(%)
1	2006年12月7日	14	23,316,833	11.52
2	2007年12月18日	4	6,546,040	3.24
3	2008年12月6日	1	18,814,177	8.97
4	2009年3月11日	2	44,039,839	20.98
5	2009年9月1日	2	155,232	0.08
6	2009年11月17日	2	232,650	0.11
7	2011年12月9日	2	542,916	0.22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海南海药提出股权分置改革动议、并做出相关限售承诺的限售股份持有人均履行了其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做出的各项承诺。海南海药本次符合条件的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并不影响其他股改承诺的履行,此次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剩余限售股份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有关承诺的要求继续实行限售安排。海南海药本次部分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不存在实质性障碍。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同意海南海药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七、控股股东对解除限售股份的持有意图及减持计划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计划在解除限售后六个月以内通过本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股份达到5%及以上。

□是　√否;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南方同正承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亦无计划在解除限售后6个月以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出售股份达到5%以上。如果本公司计划未来通过深交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所持海南海药解除限售流通股,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5%及以上的,本公司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上市公司对外披露出售提示性公告。

八、其他事项

1、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是否存在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是　√否;

2、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是否存在公司对该股东的违规担保情况

□是　√否;

3、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是否存在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是　√否;

4、解除股份限售的持股1%以上的股东已提交知悉并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和深交所所有关业务规则的承诺文件。

√是　□不适用。

九、备查文件

1、解除股份限售申请表

2、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O一四年九月三日

股票简称:海南海药　证券代码:000566　编号:2014-055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限售股份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20,847,660股,占总股本4.21%。

2、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14年9月9日。

一、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及股本变动情况

2011年8月,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获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227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7,000万新股。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同正")、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西安长迪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西安长国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盛世金泉(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津瑞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8名特定对象发行了34,745,982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2011年8月2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2011年8月31日,新增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司总股本由本次非公开发行前212,848,992股,增加到247,594,974股。

2012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2年上半年利润分配的预案》:以2012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247,594,974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10股。2012年10月15日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2年上半年利润分配的预案》。2012年10月26日,公司实施2012年上半年权益分派方案,以2012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247,594,974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本次增资后,公司总股本增至495,189,948股。

二、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发行中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承诺及追加承诺内容	承诺及追加承诺的履行情况
1	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	认购的海南海药非公开发行的自股票发行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	履行完毕
2		预计上海力声特2011年净利润应不低于285万元、2012年净利润应不低于1,210万元、2013年净利润应不低于2,649万元,若上海力声特在上述任一年度实际经营取得的净利润(以审计报告为准)低于上述预计净利润数额而导致海南海药作为上海力声特股东之应得收益减少,则南方同正将以现金方式补足海南海药作为上海力声特股东根据该年度预计净利润所应得收益的差额部分。	履行完毕

三、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情况

1、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为20,847,660股,占总股本4.21%。

2、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14年9月9日;

3、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冻结股份数量(股)
1	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	20,847,660	20,847,660	4.21	109,856,530
合计		20,847,660	20,847,660	4.21	109,856,530

四、本次解除限售后公司的股本结构

股份类型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1,774,162	4.40%	-20,847,660	926,502	0.1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境内一般法人持股	21,002,892	4.24%	-20,847,660	155,232	0.03%
4、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5、境外法人持股					
6、境外自然人持股					
7、股权激励限售股					
8、高管股份	771,270	0.16%		771,270	0.16%
9.机构投资者配售股份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21,774,162	4.40%	-20,847,660	926,502	0.19%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73,415,786	95.60%	+20,847,660	494,263,446	99.81%
1.人民币普通股	473,415,786	95.60%	+20,847,660	494,263,446	99.8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473,415,786	95.60%	+20,847,660	494,263,446	99.81%
三、股份总数	495,189,948	100.00%		495,189,948	100.00%

五、公司控股股东对解除限售股份的持有意图及减持计划

公司控股股东南方同正未计划在解除限售后六个月以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股份达到5%及以上。南方同正承诺:如果计划未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所持本公司解除限售流通股,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5%及以上的,南方同正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本公司对外披露出售提示性公告。

六、其他事项

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不存在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本公司也不存在对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违规担保等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七、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申请表。

2、股份结构表、限售股份明细表。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O一四年九月三日